栏目协办协议书

甲方：　中共昆明市呈贡区委政法委员会　　乙方：云南法制报传媒有限责任公司
地址：　呈贡区祥和街公安大楼十楼　　地址：昆明市书林街石桥铺 28 号
电话：67479443　　电话：0871-63196428（传真）

一、为加强和创新　中共昆明市呈贡区委政法委员会　宣传工作，乙方在《云南法制报》开设栏目，甲方作为协办方。

二、甲方同意协办　17　期次，自　2022　年　7　月　1　日至　2023　年　6　月　30　日止，其中：1\2 版 1 次；1\4 版 6 次；1\32 版 10 次。

三、甲方积极提供新闻采访线索，组织相关材料，协助乙方办好上述栏目。

四、甲方自愿提供经费　50000　元，大写　伍万元整　用于弥补该栏目开办经费的缺口，于第一次刊登后一次付清，付款方式为支票或银行转账，谢绝现金支付（除非乙方书面特别委托）。监督电话：0871-63174075。

五、本协议一式四份，甲乙双方各执 1 份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。

甲方：呈贡区委政法委　　乙方：云南法制报传媒有限责任公司

甲方代表：　　乙方代表：卢海兵

2022 年 7 月 1 日　　2022 年 7 月 1 日